

聊城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办法（2025年）

为满足国际社会对日益增长的中文教育类人才的需求，促进世界各国中文教育的发展，助力国际中文教育人才的成长，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以下简称中心）设立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以下简称奖学金），聚焦培养合格的海外中文教师。孔子学院、独立设置的孔子课堂，部分中文考试考点，外国相关教育机构、高校中文师范专业/中文院系、国外有关中文教学行业组织、中国驻外使（领）馆等（以下简称推荐机构）可推荐优秀学生和在职中文教师到我校学习和进修国际中文教育及相关专业。

一、资助对象

1. 非中国籍人士；
2. 对华友好，无违法犯罪记录，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
3. 身心健康，品学兼优；
4. 有志于从事中文教育、教学及相关工作；
5. 年龄为 16-35 周岁（统一以 2025 年 9 月 1 日计）。在职中文教师放宽至 45 周岁，本科奖学金申请者一般不超过 25 周岁。

二、奖学金类别及申请条件

1.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本科生

2025年9月入学，资助期限为4年。

具有高中学历。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到HSK（四级）210分、HSKK（中级）60分。

2. 一学年研修生

2025年9月入学，资助期限为11个月。

国际中文教育方向，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到HSK（三级）270分，具有HSKK成绩；汉语言文学、中国历史、中国哲学等方向，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到HSK（四级）180分、HSKK（中级）60分；汉语研修方向，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到HSK（三级）210分，提供HSKK成绩者优先。

3. 一学期研修生

2025年9月、2026年3月入学，资助期限为5个月。

国际中文教育、汉语言文学、中国历史、中国哲学等方向，中文水平考试成绩达到HSK（三级）180分，具有HSKK成绩；中医、太极文化方向，具有HSK成绩，同时提供HSKK成绩者优先。

4. 四周研修生

2025年7月或12月入学，资助期限为4周。

汉语研修、中医、太极文化、汉语言+中国家庭体验等方向，具有HSK成绩。可由推荐机构组团进行报名，并事先联系我校确定在华学习计划，提前报中心审批，每团10-15

人。

5. 奖学金线上项目

(1) 一学年汉语研修线上项目：每年9月或3月入学。一般中文水平考试成绩需达到HSK（三级）180分，提供HSKK成绩者优先。

(2) 一学期汉语研修线上项目：每年9月或3月入学。一般需具有中文水平考试（HSK）成绩（对级别和成绩不作具体要求）。

三、办理流程

2025年2月20日起，申请者可登录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网站（<http://www.chinese.cn>）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板块，查询推荐机构与接收院校；在线提交申请材料，关注申请进程、审核意见与奖学金评审结果；中心委托专家组集中评审，根据HSK、HSKK考分和级别，兼顾国别等因素择优资助，于入学前约3个月完成奖学金评审工作，公布评审结果；奖学金获得者与我校确认办理来华留学手续，在线打印获奖证书；按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入学报到。

四、截止日期（以北京时间为准）

1. 7月入学：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4月15日，推荐机构、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4月25日；

2. 9月入学：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5月15日，推荐机构、

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 5 月 25 日；

3. 12 月入学：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 9 月 15 日，推荐机构、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 9 月 25 日；

4. 2026 年 3 月入学：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 10 月 31 日，推荐机构、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 11 月 10 日。

五、关于在职中文教师和汉语桥获奖者

1. 在职中文教师申请各类奖学金，可提供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2. 在各类汉语桥比赛中获得“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证书”者，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网站，凭奖学金证书向我校提交申请材料。如有问题，请咨询 chinesebridge@chinese.cn。

六、其他

1. 奖学金资助内容包括：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四周研修生除外）和综合医疗保险费。

2. 一学期研修项目和一学年研修项目原则上不录取 3 年内享受过同类奖学金的申请者。

3. 相关专业培养方案与教学课程，可咨询我校相关学院。

4. 申请者须了解我校的具体招生条件及报名截止时间，按照相关规定提交申请材料。

5. 学历生须参加年度评审，详见《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

年度评审办法》。

6. 相关入学等事宜，请及时联系我校。

7. 入学体检不合格、中途退学、未经许可不按时报到、休学等情况，取消奖学金资格。

七、联系方式

聊城大学联系方式：

电话：0086-635-8238567 8238301

电邮：interadmission@lcu.edu.cn;

liaocheng_university@hotmail.com

脸书：聊城大学国际学生 LCU Int'l Students

语合中心联系方式：

电话：0086-10-58595727 58595999（亚洲、非洲）

0086-10-58595973（美洲、大洋洲）

0086-10-58595727（欧洲）

电邮：scholarships@chinese.cn

附件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材料清单

一、与所有申请者有关的证明材料

1. 护照照片页扫描件。
2. HSK、HSKK 成绩报告（有效期两年）扫描件。
3. 推荐机构负责人的推荐信。

二、与学历生有关的证明材料

提供最高学历证明（毕业预期证明）和在校学习成绩单。

三、在职中文教师须附上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

四、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者，须提交在华监护人署名的委托证明文件。

五、申请者还须提供我校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1. 《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
2. 无犯罪记录证明。